

## 第 20 屆第 2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地點：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第 3 會議室

主席：張理事長正杰

紀錄：耿毓翔

出席：張理事長正杰、陳常務理事啟發、耿常務理事毓翔、楊理事詠圳、  
許理事玉梅、彭理事水盛、李理事峰杰、楊理事詠圳、寧理事文  
山、蔡理事政宏、周理事炯舜、許理事清豪

列席：張主秘順莉、王主任秋萍、曹二級工程師真  
張監事會召集人志仲

請假：黃常務理事進興

壹、主席報告：略

貳、事業處長官致詞：略

參、各組工作報告：

秘書組：（時間：108 年 5~6 月份）

- 一、1080509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事業處第 36 屆第 11 次職福會會議。
- 二、1080516 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臺北總工會勞動教育五月份勞動法令研習，會中討論有關勞資會議及勞動法令相關事項。
- 三、1080517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事業處績獎金會議。
- 四、1080520 張理事長正杰應台北市總工會邀請代表本會赴北京市總工會交流參訪共六天。
- 五、1080522 耿常務理事及黃前監事會召集人明燦代表本會參加市府台北工會故事新書發表會。會中本工會接受勞動局賴局長香伶表揚本會勇敢爭取及堅持自主領域中獲得相當的成就，足堪各工會表率。會中致贈「團結之路-臺北市工會故事」五本提供本會會員了解其他八個模範工會的故事。
- 六、1080525 耿常務理事毓翔代表本工會參加事業處釣魚社在宜蘭頭城釣魚活動。活動中由社長許主任敏能帶動下，大家收穫滿滿。配合當天天氣涼爽宜人，會員們攜家帶眷充分享受釣魚樂趣，本會並提供多樣獎品及紀念品。大家並相約期待下一次的活動相聚。
- 七、1080527 張理事長正杰及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事業處退休人員茶會，

會中處長及理事長皆致詞退休人員人生將從另外一個階段開始，期盼大家能身體健康事事順心。

- 八、1080527 本會召開第 20 屆第 1 次理監事會，會議討論 7 月 5 號會員代表及會務人員勞教相關準備事宜及第 54 組會員代表黃常務理事進興請辭由田友仲遞補事宜。
- 九、1080611 勞動部許部長銘春親臨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獎勵本會與事業處續簽團體協約，事業處張主任秘書順莉、蔡副總隊長秋蘭、許主任敏能、王主任秋萍及本會羅前理事長煥禎、張理事長正杰、楊主任委員清熙、蔡前常務理事義男、何前理事亞勝、張監事會召集人志仲勞資雙方簽約代表與第 20 屆理監事團隊，假事業處第一會議室會談。
- 十、1080613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事業處第 37 屆職福會第 1 次會議。
- 十一、1080623 張理事長正杰、耿常務理事毓翔及黃前監事會召集人明燦在水博館接待四川省總工會來訪。會中雙方交流並互換紀念品，貴賓對台北好水印象深刻，並對結合親水及教育功能表示獲得相當感想。
- 十二、1080621 張理事長正杰及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事業處 108 年事業處第 11 屆第 9 次勞資會議。
- 十三、1080622 耿常務理事毓翔及許理事清豪應台北市企業總工會邀請代表本會赴湖南長沙市總工會交流參訪共 8 天。
- 十四、1080628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新進同仁講習，課中講述事業處相關基本架構及水處核心理念、人事福利及未來水處經營方向。

決議 同意備查

福利組： 會員喜慶及慰助福利事項(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

| 月 份 | 服 務 單 位 | 姓 名    | 申 請 事 項  | 金 額    | 備 註 |
|-----|---------|--------|----------|--------|-----|
| 五月份 |         | 共 22 人 | 婚喪喜慶     | 35,000 |     |
| 六月份 |         | 共 16 人 | 婚喪喜慶久任獎金 | 47,800 |     |
|     |         | 共 38 人 | 合計       | 82,800 |     |

決議：同意備查

宣傳組：工會新網站陸續更新中，目前網站相關資訊已陸續建置，另新建置LINE@帳號(@270qmirr)提供工會相關訊息。

工務組：略

法研組：略

總務組：進出會員報告(至 108 年 6 月底止)，提請審核。

| 姓名   | 單位    | 職稱    | 姓名  | 進出狀況 | 離到職日期   |
|------|-------|-------|-----|------|---------|
| 淨水科  | 直潭淨水場 | 一級工程員 | 張健邦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一級工程員 | 呂元鈞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公館淨水場 | 一級工程員 | 陳昱基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直潭淨水場 | 技術士   | 魏文聖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直潭淨水場 | 技術士   | 林彥廷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技術士   | 林祐廷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技術士   | 李偉宏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公館淨水場 | 技術士   | 李文閔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陽明淨水場 | 技術士   | 張佳傑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直潭淨水場 | 技術士   | 任祐孝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技術士   | 呼東翰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公館淨水場 | 技術士   | 黃明翔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公館淨水場 | 技術士   | 魏梓庭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防漏股   | 一級工程員 | 蔡沛梅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一級工程員 | 劉書宏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一級工程員 | 范銘志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技術士   | 周昆緯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技術士   | 周永偉 | 新進   | 1080624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技術士   | 李維恩 | 新進   | 1080624 |
| 技術科  | 研發股   | 一級工程員 | 姚向容 | 新進   | 1080624 |
| 水質科  | 監測股   | 一級工程員 | 陳宏奕 | 新進   | 1080624 |
| 水質科  | 檢驗股   | 一級工程員 | 許家瑋 | 新進   | 1080624 |
| 水質科  | 檢驗股   | 一級工程員 | 張鈺靖 | 新進   | 1080624 |
| 供應科  | 發包股   | 一級工程員 | 陳盈蓉 | 新進   | 1080624 |
| 供應科  | 倉儲股   | 技術士   | 陳震緯 | 新進   | 1080624 |
| 總務科  | 公關股   | 一級業務員 | 范雅鈞 | 新進   | 1080624 |
| 資訊室  | 設計股   | 一級業務員 | 鞠之浩 | 新進   | 1080624 |
| 資訊室  | 設計股   | 一級業務員 | 劉瀚文 | 新進   | 1080624 |
| 資訊室  | 設計股   | 一級業務員 | 江鑛  | 新進   | 1080624 |
| 發展中心 |       | 一級業務員 | 王浩庭 | 新進   | 1080624 |
| 東區分處 | 工程二股  | 一級工程員 | 郭芄緯 | 新進   | 1080624 |

|            |       |       |     |       |         |
|------------|-------|-------|-----|-------|---------|
| 東區分處       | 抄表股   | 技術士   | 翁自強 | 新進    | 1080624 |
| 東區分處       | 抄表股   | 技術士   | 胡婷婷 | 新進    | 1080624 |
| 西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曾信豪 | 新進    | 1080624 |
| 西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技術士   | 廖承彥 | 新進    | 1080624 |
| 西區分處       | 抄表股   | 技術士   | 董秀惠 | 新進    | 1080624 |
| 南區分處       | 工程二股  | 一級工程員 | 林厚希 | 新進    | 1080624 |
| 南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張文誠 | 新進    | 1080624 |
| 南區分處       | 服務股   | 一級業務員 | 李岱雲 | 新進    | 1080624 |
| 南區分處       | 工程二股  | 技術士   | 陳冠宇 | 新進    | 1080624 |
| 北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楊賀森 | 新進    | 1080624 |
| 北區分處       | 工程二股  | 技術士   | 王瑋筌 | 新進    | 1080624 |
| 陽明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洪睦傑 | 新進    | 1080624 |
| 陽明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姚凱德 | 新進    | 1080624 |
| 陽明分處       | 工程一股  | 技術士   | 鄧君佐 | 新進    | 1080624 |
| 陽明分處       | 工程二股  | 技術士   | 葉俊良 | 新進    | 1080624 |
| 陽明分處       | 服務股   | 技術士   | 劉軒睿 | 新進    | 1080624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技術士   | 古正安 | 辭職    | 1080501 |
| 北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一級工程員 | 傅暄皓 | 辭職    | 1080502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四級工程師 | 王中平 | 辭職    | 1080506 |
| 供水科        | 加壓股   | 技術士   | 林揮勝 | 辭職    | 1080603 |
| 資訊室        | 設計股   | 一級業務員 | 高憲偉 | 辭職    | 1080603 |
| 水質科        | 監測股   | 四級工程師 | 文小朋 | 辭職    | 1080603 |
| 淨水科        |       | 一級管理師 | 楊鵬祥 | 退休    | 1080610 |
| 總務科        |       | 管理士   | 楊文卿 | 退休    | 1080611 |
| 業務科        | 管理股   | 管理士   | 高惟敏 | 退休    | 1080611 |
| 行政副處長<br>室 |       | 管理士   | 張玉珠 | 退休    | 1080611 |
| 西區分處       | 抄表股   | 三級管理師 | 余繼光 | 退休    | 1080617 |
| 淨水科        | 長興淨水場 | 三級工程師 | 王緒浩 | 退休    | 1080617 |
| 西區分處       |       | 一級管理師 | 林永隆 | 退休    | 1080617 |
| 南區分處       | 工程一股  | 業務士   | 林泰和 | 退休    | 1080617 |
| 人事室        | 人力股   | 科員    | 洪淑芬 | 調府內機關 | 1080618 |

|      |     |       |     |                |                     |
|------|-----|-------|-----|----------------|---------------------|
| 政風室  | 查處股 | 科員    | 謝兩軒 | 自府內機關調<br>進    | 1080624             |
| 會計室  | 料帳股 | 股長    | 鄭如欣 | 調府內機關          | 1080628             |
| 人事室  | 考勤股 | 科員    | 王惠琪 | 自府內機關調<br>進    | 1080515             |
| 人事室  | 人力股 | 股長    | 吳寶莉 | 調府內機關          | 1080531             |
| 人事室  | 考勤股 | 股長    | 邱郁琇 | 自府內機關調<br>進    | 1080531             |
| 政風室  | 查處股 | 科員    | 吳明瑾 | 調府內機關          | 1080605             |
| 工程總隊 | 設計科 | 一級工程員 | 張霈瑩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設計科 | 一級工程員 | 賴昇齊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工務科 | 一級工程員 | 陳民杰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工務科 | 一級工程員 | 黃承毅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工務科 | 一級工程員 | 吳憶珊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工務科 | 一級工程員 | 吳啟豪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總務科 | 技術士   | 張堯涵 | 新進<br>108/6/24 | 108 新進職員<br>(工)甄試錄取 |
| 工程總隊 | 工務科 | 技術士   | 林資峰 | 辭職<br>108/6/24 |                     |
| 工程總隊 | 工管科 | 三級工程師 | 古曼玲 | 退休<br>108/6/30 |                     |

決議：同意備查

組訓組：

1. 1080501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會議，會後與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五一勞動節勞工遊行。
2. 1080502 職福會稽核小組會議(張理事長正杰)
3. 1080510 勞動部勞動教育講習第一天(耿常務理事毓翔)
4. 1080511 勞動部勞動教育講習第二天(耿常務理事毓翔)
5. 1080514 台北市運動服務業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張理事長正杰)
6. 1080515 大台北同心會五及六月份例會(耿常務理事毓翔)

7. 1080516 臺北總工會勞動教育五月份第一梯(耿常務理事毓翔)
8. 1080517 事業處績效獎金會議(張理事長正杰)
9. 1080517 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張理事長正杰及各理事)
10. 1080519 張理事長正杰及耿常務理事毓翔出席中華潛水訓練協會成立大會
11. 1080521 耿常務理事毓翔出席台北市電氣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
12. 1080524 耿理事毓翔參加台北市水管裝置業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
13. 1080526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勞保局企業工會安理事長連元府喜宴。
14. 1080529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灣自來水公司會員代表大會
15. 1080530 張理事長正杰、耿常務理事毓翔及楊理事清熙參加本會鄭前理事長珍溪親喪公祭。
16. 1080604 張理事長正杰及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勞動人權協會活動。
17. 1080604 張理事長正杰、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本會會員張哲政親喪公祭。
18. 1080606 張理事長正杰及耿理事毓翔參加供水科配水股聚餐。
19. 1080609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北市木工業職業工會魯班先師餐會。
20. 1080611 張理事長正杰赴勞動局 108 年度工會業務研習。
21. 1080612 台北總工會勞動講座(耿常務理事毓翔)
22. 1080613 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全國各縣市總工會會務聯繫研討會。
23. 1080614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北市運動服務業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
24. 1080615 耿常務理事毓翔參加台北市飾品加工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
25. 1080620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北企業總工會及台灣工會大聯盟理事會
26. 1080626 張理事長正杰參加台北市公燈處企業工會聯誼餐會。

決議：同意備查

#### 肆、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 一、本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經費收支情形案。

執行情形：經報主管機關核備後同意備查

- 二、本會黃常務理事進興請辭第 20 屆第 54 組代表案(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第 54 組由候補代表田友仲遞補，並函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

- 三、第 20 屆會員代表暨幹部勞教計畫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第 20 屆會員代表暨幹部勞教已於 7/5~7/6 辦理完畢，秘書組正辦理後續核銷事宜。

- 四、建請本處未來招考技術士人員時，能秉持適才適所原則，讓水處新進員工在不違反就業服務法及兩性平權法等相關規定之下，能達到人才人力工作分配最優化，以上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本案經理事會向事業處列席長官張主任秘書順莉陳述意見後，張主任秘書順莉承諾會將本案表達之意見代為轉達事業處，未來在招聘、口試及進行分派技術士業務時能秉持適才適所的原則，讓人力分配達到最優化。

伍、討論提案：

提案一：提案人：會計組

案由：本會 108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經費收支情形案(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送監事會審核後，報請勞動主管機關備查

提案二：提案人：秘書組

案由：本會會員代表馬龍堯請辭第 20 屆第 55 組代表案(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會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辦法第十條規定：代表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任期自會員代表大會召開之日起算，出缺時，由候補代表遞補，補足原代表任期。代表除因辭職、喪失本會會員資格或有法定解職事由外，其代表身分不因其他事由而消滅。

決議：照案通過。第 55 組由候補代表黃子豪遞補，並函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

提案三：提案人：許清豪

案由：由於因應近年來技術士退休潮，故進用許多新技術士來水處服務。鑑於水處的技術士工作內容多樣複雜且多須大量的體力勞動來完成工作；所以建請往後招募技術士時能增加體能測試項目，以其勝任交辦之工作。(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擬函請事業處改善未來招聘方式及調整起薪水平，不致過於低薪。

提案四：提案人：陳啟發

案由：鑑於極重度及重度身心障礙者老化年齡與平均餘命皆較一般合理正常人為早為短，且因身心功能之退化而退出職場，退休後的生活卻難以獲得公教人員保險老年給付之充分保障。提案修正「公教人員保險法」第十八條條文，增列極重度及重度身心障礙者退休年齡得提早至五十五歲，得擇領全額養

老年金給付，不適用減給養老年金給付之規定。(如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理事們充分討論後，將此案會同提案人及各理事拜會李立法委員彥秀之賴辦公室主任正浩提案陳情，以利後續辦理相關事宜。

陸、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人：張理事長正杰

案由：敦聘技術科曹二級工程師真為兼任秘書一案。

技術科曹二級工程師真因協助辦理「108年勞動法令研習活動採購案」，為因應本案順利執行及借重專才，特聘為本會  
說明：兼任秘書，協助秘書長綜理本會會務，並兼任出納組長一職(原出納一職於第20屆第1次理事會決議由耿秘書長毓翔暫兼任2個月\*108年5~6月\*，再辦理後續交接事宜)。

決議：本案經理事會討論後，同意備查。

提案二：提案人：寧理事文山

案由：為維護事業處重度行動不便人員參與勞動教育之權利，將研擬方便出團之方式，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討論後，擬請曹秘書真在符合社會局之相關規定下安排出團之方式、車輛調度及照護員等相關規定，辦理相關勞動教育出團事宜。

柒、散會：15點20分